净化资本市场环境 多部门联手斩断"小作文"利益链

▲本报记者 吴晓璐

9月21日,公安部网安局发布 一则打击证券市场网络谣言案 件。据公安部网安局介绍,刘某、 陈某、邵某3人为博取关注、吸粉引 流、谋取利益,故意编造发布涉转 融通谣言信息,误导公众认知,涉 嫌扰乱金融秩序。目前,属地公安 机关已对相关人员依法处罚,并指 导网络平台对相关账号采取处置

去年以来,打击网络谣言、治 理"小作文"成为监管部门一项重 要工作。受访专家认为,监管部门 要加强协作,发挥合力,进一步提 高违法成本,斩断"小作文"利益 链;同时不断提高资本市场信披透 明度,减少信息不对称;加强投资 者教育,对传播链条加强监管等, 打击进而减少"小作文"对资本市 场的影响,净化市场环境。

刑事追责提高威慑力

据悉,此次谣言是刘某等在网 络平台假借外媒编造发布涉转融 通谣言信息,称转融通数据全是造 假,融券卖出量没有上限,做空无

限筹码无限子弹等。经查,该外媒 没有发布相关报道,信息内容完全 虚假。刘某等人凭空捏造"小作 文",散播"假新闻",歪曲事实,误 导公众认知,损害市场信心,影响 金融运行秩序,都是为了自身牟取 非法经济利益。

去年11月份,公安部网安局就 曾发布成都网警破获的一起编造 传播证券市场网络谣言案。不法 人员利用境外新闻媒体的局部页 面,编造我国证券市场融资融券等 政策的不实信息。随后,该信息以 图片的形式在境内网站、论坛和微 博、微信等社交网络上大量传播, 严重扰乱证券市场稳定运行,严重 误导投资者和社会公众,严重破坏 网络舆论环境。

从上述两起案件来看,都是假 借外媒编造不实信息,操控中小投 资者的情绪,影响市场信心,扰乱 资本市场秩序。公安机关对"小作 文"重拳出击,提高了打击速度和 力度,将有力震慑造谣者,维护市 场秩序,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净 化资本市场环境。

"公安机关能够介入虚假证券 信息传播的监管,是一个非常有震 慑力的监管路径。"上海久诚律师 事务所主任许峰在接受《证券日 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对于一些影 响重大的编造传播虚假证券信息 案,应追究刑事责任。

从法律方面来看,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刑法》,编造并且传播 影响证券、期货交易的虚假信息, 扰乱证券、期货交易市场,造成严 重后果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 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一万元以上 十万元以下罚金。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 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 标准的规定(二)》明确了编造并且 传播影响证券、期货交易的虚假信 息,扰乱证券、期货交易市场,涉嫌5 种情形之一的,应予立案追诉,包括 获利或者避免损失数额在五万元以 上的;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数 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虽未达到上 述数额标准,但多次编造并且传播 影响证券、期货交易的虚假信息的; 致使交易价格或者交易量异常波动 的;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

发挥合力提高违法成本

在信息化时代,网络谣言传播 速度极快,影响范围极广。任何风 吹草动都可能引发"蝴蝶效应",对 个股、市场产生极大影响。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 长田利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具体来看,资本市场"小作文"主要 有以下几类,政策解读类,对政府 政策进行曲解或夸大其影响,以此 影响市场预期;内幕交易类,声称 拥有内部消息,影响股票价格;企 业负面消息类,散布有关企业的负 面消息,导致股价下跌;市场预测 类,对未来市场走势做出极端预 测,以期引起恐慌或乐观情绪等。

从背后原因来看,一些人为了 吸引眼球、吸粉引流、谋取利益,故 意编造并发布虚假信息;还有一些 人则是利用信息差进行不当获 利。而投资者对于信息的辨别能 力不足,容易受到虚假信息的影 响,进一步扩大其影响。

许峰表示,"小作文"有针对监 管政策的、针对个股或针对市场 的,编造传播虚假证券信息,造谣 者除了直接获利,也可能以获取流 量博眼球增加未来获利。此前因 为编造虚假信息涉及范围广、违规 成本低以及监管资源有限等原因, 导致"小作文"频繁出现。

此前,已经有平台因发布虚假

信息影响股市、期市波动,被证监 会追究行政责任的案例。但市场 人士认为,打击资本市场"小作 文",要多方发挥合力,提高违法成 本,斩断利益链。平台方要主动作 为,建立监测、发现、处置谣言的全 流程工作规范;投资者要增强审慎 意识,提高辨别能力,以免成为谣 言的推波助澜者;监管部门要及时

田利辉认为,需要进一步加强 法律法规建设,提高违法成本,对 造谣传谣行为进行严厉打击;提高 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及时性,减少 信息不对称;加强投资者教育,提 高公众的信息识别能力和风险意 识;强化媒体责任,要求媒体在发 布信息前进行核实,避免传播不实 信息;利用技术手段,如人工智能 和大数据分析,对信息进行监测和 过滤,及时发现和处理虚假信息; 鼓励受害者通过法律途径维权,对 造谣者进行追责。

查处,追究相应责任。

许峰认为,要考虑编造者和传 播者以及传播链条中的每个角色 是否是利益共同者,是否是一个有 组织的链条,追究编造者的责任是 重要的,追究传播者的责任也是必

投融资势头强劲 助力商业航天"摘星揽月"

▲本报记者 寇佳丽

年初至今,商业航天领域的投 融资保持强劲势头,市场规模快速 增长。

IT桔子数据显示,截至9月22 日,年内商业航天领域共发生投融 资案件15起,比去年同期多4起,同 比增长36.4%。从金额看,15起案件 投融资金额共计54.7亿元;其中,有8 起投融资金额超过亿元,为企业发 展、产业成长提供了充足资金支持。

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商业航 天技术辐射面广、产业带动力强、 关联产业多、产品附加值高,能有 效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 制造等高精尖技术和行业发展,是 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方向。

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 员周茂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 访时表示,商业航天领域的项目往 往对资金需求巨大、回报周期较长, 需要投资方保持足够包容性。现阶 段,强劲的投融资势头不仅有助于 业内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取得技术

突破、扩大生产规模、吸引优秀人 才,还有助于商业航天吸引越来越 多投资方的关注,为后续"吸金能 力"的提升打下良好基础。

据悉,商业航天产业主要包括 运载火箭、人造卫星、载人航天、深 空探测以及空间站五大领域。从15 起投融资案例的具体情况看,今年, 资金正集中流向运载火箭和人造卫 星两个细分领域。15起案例中,有8 起所筹资金用于与运载火箭相关的

"商业航天的市场前景十分广 域。"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兰日旭对 《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据科技咨询机构泰伯智库预

截至9月22日 年内商业航天领域共发生投融资 案件15起

模将达到2.8万亿元。 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不少地方 也出台了相关计划。比如,8月份, 南京印发《南京市培育发展商业航

企业的协同合作。

"国内各地现有资源优势不同, 而商业航天关联产业众多,强调跨省 市的协同合作才能更好调动并利用

资源,从而加快推进商业航天产业链 供应链体系构建,打造高质量商业航 天领域生态。"艾媒咨询CEO兼首席 分析师张毅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只有各地因地制宜,才能建设具备当 地特色的商业航天产业,以"特色"吸 引更多相关方前来投资。

同比增长36.4% 项目,5起所筹资金用于与人造卫星 相关的项目,1起兼顾火箭和卫星零 部件的研发,还有1起用于载人航天 的商业化探索项目。 王琳/制图 阔,但要从设想转化成现实,就要在 商业化应用方面有所作为。我国运 载火箭、人造卫星等基础设施薄弱, 记者梳理发现,多地在布局商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行业内正集中力量建设基础设施, 业航天时都强调本地产业和企业 带动大量资金流向这两个细分领 "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 与其他地方尤其是周边省市产业、

测,2025年,中国商业航天市场规 天产业行动计划》。

传递积极信号 年内136家上市公司公告"不减持"

▲本报记者 孟 珂

9月份以来,已有上海港湾、恒帅 股份、上海艾录、贵州三力等多家上 市公司发布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等作出不减持股份承诺。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 田利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不 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向市场传递了 一个积极的信号,表明这些公司的 内部人士对公司发展有信心,以及 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证券日报》记者根据Wind数 据梳理,截至发稿,年内发布承诺 不减持股份相关公告的上市公司 已有136家,承诺不减持股份期限 为6个月至60个月不等。

5月24日,证监会发布《上市公 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 相关配套规则(以下简称"减持新 规"),至今已超三个月。

"监管层对减持行为作出进一 步规范,旨在维护市场秩序、保护 投资者利益,并促进资本市场的健 康稳定发展。"东源投资首席分析 师刘祥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减持新规针对市场反映的突出问 题做出针对性调整完善,其中包括 严格规范大股东减持、有效防范绕 道减持、细化违规责任条款以及强 化大股东、董事会秘书的责任。

据Wind数据统计,截至记者发 稿,年内上市公司重要股东减持 144.97亿元,相比去年同期上市公 司重要股东减持477.15亿元,下降

田利辉认为,减持新规日渐显 效,减持行为受到更加严格的监管 和规范,有利于投资者对市场风险 的预期和管理。

值得关注的是,对于违规减持, 监管部门频频出手。比如,日前,深 交所发布通报,对四川盛邦创恒企 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盛 邦")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四川盛邦 作为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兴民智通")持股5%以 上的股东,在2023年8月5日披露的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显示,其持 有的3800万股兴民智通股份于6月 23日、7月31日、8月1日因司法强制 执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卖出,减持 股份占兴民智通总股本的6.13%。 四川盛邦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 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 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其上述

行为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2023年修订)》第1.4条及相关规 定。深交所依据纪律处分委员会审 议结果,决定将四川盛邦的违规行 为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田利辉表示,对于违规减持的整 改和防范,一是需要加大处罚力度, 确保法规的有效执行;二是强化信息 披露的执行,要求上市公司及相关人 员增加行为的透明度;三是需要不断 完善相关的法律法规体系,填补现有 制度中的漏洞;四是需要利用大数 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 加强对减持行为的监测与预警。

上海启动基于区块链技术的 大宗商品供应链融资业务试点

▲本报记者 郭冀川 韩 昱

据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微信公众号"上海商务"消 息,9月21日下午,上海正式启动"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大 宗商品供应链融资业务"试点。有色网金属交易中心、 上港云仓以及入驻平台的首批4家大宗商品贸易企业 与交通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受访专家普遍表示,上海启动"基于区块链技术的 大宗商品供应链融资业务"试点,是金融科技赋能实体 经济的新探索。这不仅为中小企业提供了更加便捷的 融资渠道和服务保障,也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 的动力和活力。

金融科技创新 重塑供应链融资生态

区块链技术的集成应用在新技术革新和产业变革 中起着重要作用,其"防篡改""可追溯"等特性,为供应 链融资业务带来革命性的变化。比如,区块链技术可 以确保每一笔交易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而智能合 约的引入,更是让交易条款的执行变得自动化,减少了 人为干预,提高了融资审批的透明度和效率。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供应链融资业务试点,不仅是 对金融科技应用的一次重要探索,更是推动供应链金 融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举措。"中国移动通信联 合会区块链与数据要素专业委员会主任、首席数字经 济学家陈晓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首 先,区块链技术的应用提高了供应链融资的效率和透 明度,降低了融资成本和风险,为中小企业提供了更加 便捷、高效的融资渠道。其次,供应链融资业务的发展 有助于促进大宗商品交易的活跃度和市场流动性,提 升产业链的整体竞争力和附加值。最后,供应链融资 业务的创新和发展,还能带动相关产业和服务的协同 发展,形成更加完善的产业生态体系。

据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消息,2023年,上海市人民 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本市生产性互联网服务平 台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其中提出"加快生产性互 联网服务平台区块链技术应用,提升业务真实性和监 管水平,完善生态体系"。

深圳市信息服务业区块链协会会长郑定向对《证 券日报》记者表示,在区块链技术的助力下,供应链上 的信息流、物流、资金流可以实现无缝对接,金融科技 创新正在重塑供应链融资生态。具体看,金融机构可 以实时、准确监控供应链的每一个环节,从而降低融资 风险。同时,区块链技术还可打破不同机构间的信息 壁垒,促进数据的共享和流通,这使得金融机构能够更 加全面评估企业的信用状况,为供应链融资业务提供 更加坚实的信用基础。

政府担保基金 提供风险保障增强市场信心

此次上海启动"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大宗商品供应 链融资业务"试点,旨在通过金融科技创新,发挥政府 担保基金作用,推动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供应链金融发 展,更好服务实体经济。

盘古智库高级研究员吴琦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 称,在供应链融资业务中,金融机构需要承担诸如信用 风险、市场风险等多种风险。而政府担保基金的参与为 金融机构提供了一定的风险保障,使其更加愿意投身于 这一新兴业务。在政府担保基金的支持下,银行有望更 加积极参与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大宗商品供应链融资业 务,这不仅拓宽了业务范围,还提高了风险防控能力。

据了解,此次参加签约的有大宗商品交易平台、银 行、融资担保机构、清结算机构、仓储物流企业、区块链 技术服务商、贸易主体等。

各方基于区块链防篡改、可追溯的技术特点,依托 链上交易存证、电子仓单、应收账款信息,进一步提升 仓单真实性、交易数据真实性、结算安全性和监管及时 性,共同探索实现以区块链技术为核心的质押融资业 务功能,打通大宗商品交易中融资信任的关键节点,有 效满足平台中小贸易企业融资需求,推动供应链金融 向大宗商品现货交易赋能。

吴琦表示,政府担保基金在强化市场信心、风险管 控以及资金导向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不仅为中小 企业融资提供了有力支持,还为金融机构探索新业务 提供了风险保障。同时,政府担保基金还引领着资金 流向国家重点支持的领域和行业,为实体经济的持续 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撑和动力。

